

國立北平圖書館

發刊詞

編輯兼：餘姚縣動員委員
發行者：會抗建出版社
社址：餘姚南門外學宮

●本刊已呈准內政部登記領
●本報已呈准內政部登記領

戰訊

第一〇四期

五月二日出版

售價：零售每冊三分

訂閱：三月四角半年七

角全年一元二角

三民主義青年團浙江支團餘姚分團籌備處已經成立開始工作。這是在五四青年節那天籌備處在舉行地庫紀念活動，並借「戰鬥」地位出個特刊。向全體青年男女同胞進行宣傳的宣傳，感大極的影響。

三民主義青年團組織的目的，是在吸收全國優秀青年團結在團的周圍，從團結建國的偉大事業，這在「告青年書」，陳書記長「領導青年的正路」，分團部成立宣言中有着詳盡的指示。關於分團部的工作方針，特輯裏也有幾篇文章加以說明，這裏用不着多說了。

三民主義青年團的訓練和工作，只有在「一個國家，一個主義，一個努力方向」的共同目標下，才能有效，而達成這個目標，必須「親愛精誠，絕對團結」。希望青年同胞們大家認清這些道理，在奉獻於本團旗幟之下，力求三民主義的具體實現，建設光明燦爛的新中國。

青年同胞們！今天青年團向大家伸出手來，歡迎你們加入革命團體，加強抗戰建國的主力軍，一致為完成國民革命而努力！

三民主義青年團浙江支團

餘姚分團部籌備處成立特刊

- 團長告全國青年書
- 餘姚分團部籌備處成立宣言
- 領導青年的正路（專載）
- 廿九年青年節告青年書
- 紀念五四節應有的認識和努力
- 青年節的意義
- 本團的組織與訓練
- 本團的宣傳工作
- 對青年團的希望
- 三民主義青年團團章

杜天廣 陳光誠 周宗字 柯宗曉 任子範 康成錄

團長告全國青年書

三民主義青年團，茲已制定團章，開始組織。中正受命於黨國艱危之際，負責於民族存亡之交，視本團之組織，為吾國國民族生死存亡所繫之唯一大事。特於組織之始，以本團產生之意義與使命，及所希望於我全國親愛之青年者，肅舉而明告之：

青年為革命之先鋒隊，為國家之新生命，舉凡社會之進化，政治之改革，莫不有賴於青年之策勵，以為其主力。蓋之我國近代歷史，如辛亥革命之推翻滿清，民國十五年之打倒軍閥，參加者大多數皆以青年為主幹，其犧牲奮鬥之光榮史蹟，固與吾中華民族共垂不朽。況當寇寇侵擾，抗戰經年，非常之大時代業已降臨之今日，欲完成抗戰建國之艱難事業，自必更須倚賴於全國青年之一致團結，共同努力。

夫以中國之廣土眾民，歷史悠久，誠能集中力量，持久奮鬥，則抗戰必勝，建國必成，吾人固深信而無疑。抗戰建國原為國民革命必經之階段，國民革命最後必達於成功之域，而究竟何時成功，則全視吾人努力之程度如何，尤視乎組織奮鬥者之精神如何。中正與吾黨國，個人之成敗，早已置之度外。嘗念中國革命為久遠而艱鉅之事業，對吾富有革命精神繼續革命事業之青年，愛之有如至寶。揆言之，中正實視吾青年即為余之生命。蓋必有無量數之革命青年，結合而成一偉大的力量，前仆後繼，百折不回而後足以力行主義，捍衛國家，復興民族，以達成國民革命最後之目的。中正之於我全國青年，期望之殷切，既如是其甚，對於吾全國青年前途之成敗，更覺所負責任之重大，中國將來之命運，實繫於一般青年之身，而所以組織之，訓練之，使能盡其為真正中國之青年，真正足以擔當抗戰建國幹部之青年；則為中正無可旁貸之職責。本團之成立，即為欲盡此重大之責任而產生，亦即鑒於國家民族當前之迫切需要而組織。今先約言本團產生之主要意義如次：

第一 本團之產生為求抗戰建國之成功

欲期抗戰必勝，建國必成，必須培植國家民族之深厚力量，以為其基礎，而此所謂國家民族之深厚力量者，即全國青年之覺醒與團結是也。已往青年之犧牲奮鬥，努力革命者，固不在少數，而就一般言之，則因教育散漫之結果，無格守紀律之習慣，無團體生活之訓練，以致縱有愛國之精神，仍多不明愛國之途徑。及今正須澈底改革，以尊重紀律，嚴格訓練，矯正舊日之惡習，務使青年受本團之訓練，而後盡成爲現代之國民，一洗舊時代殖民地式人民之生活與習慣，而充實其現代國民之獨立的新精神與自強的新生活。青年在本團之內，職務雖有高下，紀律一律平等，必如是，則青年之日常生活可以完全改觀，思想行動可以歸於一致。然後本其對於國家民族之自覺，發揮其愛國盡忠之良知。乃能產生無窮無盡之深厚力量，為國家民族之後興樂成堅固之基礎。

第二 本團之產生為求國民革命新的力量之集中

革命力量原貴團結，青年既為產生革命力量之源泉，則此種的革命力量，尤應凝固而集中，本團之於青年，必使其有統一之

意志，受主義之熏陶，並鍛鍊其體魄，發揮其智能，領導其思想行動，使成爲繼續革命事業之新生命。當此國家民族千鈞一髮之時，若復任令青年散漫紛歧，各行其是，則意志矛盾，力量抵消，一旦危亡，勢必同歸於盡。故吾中國青年，處此抗戰建國之艱苦環境中，斷不須效法並世其他國家，任多種不同之政治信仰與行動並存而發展，中國今日之所以作育青年者，祇存示以一個國家一個主義一個努力方向之要義；而中國青年之所以爲國盡忠者，於親身實踐中，實無他途。不但吾青年應如是，即一般領導青年之知識份子，不問其爲何黨何派，苟真正爲國家民族着想者，亦必當珍重青年之前途，相率而集合於本國旗幟之下，爲作育青年而努力，爲完成革命而努力。如此則新舊革命力量，必將因本國之產生而完全集中，而永久集中。不但目前可憑衆志成城之偉力，攘暴寇而保國族，即在百世之後，亦必可保我全民族之精誠團結矣。

第三 本國之產生爲求三民主義之具體實現

總理手創三民主義，原爲吾革命建國之最高原則。在今日抗戰建國，其爲舉國民衆一致之信仰。然三民主義之所以可貴，乃在於適合中國之需要而切實能行，故三民主義之信徒，不當以信條爲滿足，而必須以實踐力行爲要務。總理訓言以知難行易之哲學，引導後進，即爲針對國人向來畏難偷安之惡習，而勉人以力行。本國自當以力行勵勉青年，務使人人在組織訓練之中，養成排萬難以實現三民主義之勇氣，躬行實踐，貫徹始終。無論他日環境如何困難，決不須喪失其所守，更使此爲行三民主義之青年，組成國家之新組織，擔任建國中之先鋒，並爲國家社會一般民衆之模範，且進而使全國青年在三民主義的思想體系之中，受嚴格的組織與訓練，發生無限之活力。誠使吾中國革命青年盡爲三民主義之篤信力行者，則三民主義之具體實現，如操左券。

本國產生之意義，具如上述。今日中國必須完成抗戰建國之任務，更必須培養繼續的革命力量。本國對於國家所負之重大使命，既爲聚集全國青年，力行抗戰建國訓練，而聯合黨務青年份子，充實革命階級之組織，備盡此兩大使命，則三民主義必可以實現，並意外地可消除，獨立自由之新中國必可以建立。是故組織本國之作用，一方面固爲適應目前抗戰建國之迫切需要，而他方面尤爲樹立最近將來國家社會建國之幹部基礎也。誠使吾國此輩青年之使命，則凡參加本國之青年，必須整齊嚴肅，至誠統一，負起下列特殊之任務：

一 積極參加戰時動員

根據全國總動員計劃，青年必須就其智識之所近，在國策指導下，交通，及宣傳教育各部門，作積極活動。奉公守法，盡忠職守，任勞耐苦，始終不懈，視奮鬥爲天職，以犧牲爲當然，書寫有地志氣，抗戰乃當心願。

二 實施軍事訓練

在抗戰過程中，青年皆須受嚴格的軍事訓練，俾得一個個具有保衛國族之智識。而此軍事訓練，且須包含忠誠愛國之精神訓練，健全強種之體操訓練，刻苦耐勞之生活訓練，與迅速確實之行動訓練。青年受此訓練而後，必能革除文弱萎靡之積習，再進而適應社會，乃可使一切建設，皆以軍事部勒之精神，達到共同一致之成功。

三 實施政治訓練

青年皆須受政治訓練，使人具有建設三民主義國家所必需之政治素養，及行使四權與實施地方自治等重要智能，并須熟習

民權進步，丁得整理組織與訓練之必要方法。必如其則青年在思想主，對於三民主義應起舉不三之精神，

四 促進文化建設

青年之進步，與文化水準之高低，有極密切之關係。我國青年，向來受封建社會之影響，其文化水準，極其低落。...

六 培養生產技術

青年一方面須注重科學之修養，更應言行一切實業化。其要有條理，有組織，重實業之新的民族性；同時更須以最大努力接受技術訓練，養成生產與勞動之本能，俾得在大量青年服務於農商，路綫，電氣等各種輕重工業，使國家偉大之建設，可以加速完成。

凡此諸端，皆為今後本團所必須努力執行之任務。亦即本團認為革命青年所應共同勉勵之信約。惟欲達成此任務，必須吾青年以熱誠與振作之精神，澈底改造其生活，不惟限制享受，躬行刻苦，更須于日常生活中養成整齊，清潔，簡單，樸素，迅速，確實之習慣，革除凌亂，污穢，奢侈，遲鈍，虛浮之惡習，務使社會風尚，皆得因吾青年實踐極端節約，勤儉，勞苦之新生活，而煥然不變。全國同胞皆能為吾青年嚴守紀律，服從命令之團體生活所感佩，而進為現代之國民。

總之，本團之目的在集中全國優秀之青年國民，無問兵工農商學，而與以一貫之訓練，使之於同一之組織，納之於新生活之規律，而明禮義，知廉恥，具備現代國民之基本條件；以進於革命策畫方，一心一德，負責任，守紀律，共同建立三民主義現代新國家之基礎。本團之訓練，非為吾青年個人謀出路，而要求吾青年貢獻其能力自由與生命，以為國家民族謀出路；非為吾青年謀安樂，而求吾青年共甘苦，同艱危，以求抗戰建國之成功，與三民主義之實現。

中國今日之恥辱危殆，可謂至矣。吾偉大之河山原野，遍受敵軍之蹂躪，五十年綿延之歷史，處于存亡絕續之危險，吾革命先烈與抗戰將士赤血自膏無量數之犧牲，皆有待於吾全國青年繼起努力以竟其全功。是以吾人今日，必須發奮過去不能保存之遺產，領導青年之罪愆，而應急起直追，為吾全國青年造成一革命的實踐的組織，更為適應國家民族前途之需要，應統而為一，將全國優秀熱烈青年及革命份子之唯一組織。中正深信全國無量數富有革命精神之青年，瞭然於本身之責任與國家民族之前途者，必能浮厲奮發，一致集合於本團之內，遵守本團之紀律與命令，接受本團之訓練與指導，以增進其貢獻國家的能力，而發揮其神聖偉大之使命。中正受命黨國，負荷重責，當提掖吾全國親愛之同胞同艱共苦，死生以之，以踏上我新中國光明成功之大道。

黃帝子孫，中華青年，盡與乎來！

蔣中正二十七年六月十六日

三民主義青年團浙江支團餘姚分團部籌備處成立宣言

今日何日，非「五四」青年節乎？溯自民國建元以來，內困於軍閥之割據，外感於強國之逼視，執政者苟外以求苟安，極其者懷德以肥私囊；而宵小賣國，高姓亂宗。獨青年崛起，奮臂一呼，北平發難，佛海震動，卒能屏除國賊，誓被強隣；嗚呼！黎氓，刷新風紀，開民族運動之元，發復興之軔，其光榮史蹟，固可以垂天壤而傳不朽者也。

今日何日？則為五四運動二十一年，抗戰三十四個月之日，而餘姚分團部籌備處，於焉成立。青年團成立於青年節，當其具有極大之意義乎？抑餘姚分團部，實合時勢上虞兩邑。是兩邑者，相傳為禹舜之蹟，舜以大孝聞，號泣以動昊天，齊粟以豫順父；溫恭允塞，容齊文朗；煥乎成章，祖德成德；而其少時飯糗茹草之勤，漁澤陶河之苦，尤足為我儕取法者也。

又是兩邑者，代生賢哲：子陵風，仲任博學；晉唐之間，虞氏聿興；夫世澤；明清之際，王學大暢；夫淵源。至如元朔之慷慨始生，太冲之堅貞勵志，尤足為我儕取法者也。

又是兩邑者，禹域周揚州，漢郡隸會稽，越王復國，先賢棲之。范蠡是鏡其謀，文種固之治其旅；弔孤問疾，嘗膽臥薪。明恥教戰，萃君子之六千；屬劍臨行，死勇士之三百。精誠團結，壯烈犧牲。民族精神，國家意念，嗚呼其孰？厥在我儕。

又是兩邑者，當有明之季；倭寇假憂，王直徐海之盡，連結兇徒逸囚，黠僧能吏，船主七登，官官敗士，為倭奸細，作偽引導，用是荼毒浙閩，恣意淫掠。我儕上辟虎河漢，敵奸出沒，被禍尤烈。賴胡宗憲，破鸚鵡，俞大猷等，或率偏裨，或練民丁；誅除爾類，妄索餽銀；轉戰十有餘載，卒能肅清妖孽。邇者倭寇重來，毒禍禹域；吾浙自省會黨，錢江天順，與敵共之；胥謀無算，錙斤不動，以致突破西陵，竊據蕭邑；容臥榻之對睡，劍牀及盾；憤慨念於蕭壩，嗚呼！是當多前車之覆，懷未雨之防，惡地支持，艱難奮鬥，誰其尸之？厥維吾儕。

青年乎！吾儕追憶往昔，深戒當前，嚴防勳奸，有匹夫責；抗戰建國，匪異人任。我團長俊承斯旨，組織本團，大轉熱血之輪，一鼓清朝之氣，其昭示全國青年有云：「青年為革命之先鋒隊，為國家之新生命，凡我革命之進化，政治之改革，莫不賴於青年之策勵，以爲其主力。」又云：「中正實視我青年即爲余之生命。」又云：「中國維新之命運，實繫於一般青年之身。」其愛重青年，期望之殷，有如此者，吾儕將何以答之乎？

往者漸遠，自由之風，習成散漫之行，焚聽邪說，肆其鼓簧；沉靡浮薄，迷於功利；或隱隱以嫉俗，或徬徨以矯情；或激血氣之剛，銳進而易退；或漸靡色之好，幻滅而無拯；乃至絲染蒼黃，逃構歸壘，多方喪志，賤賤伊爾，不知斷送幾許青年。則團長復云：「欲完成抗戰建國之艱鉅事業，自必更有需於全國青年之一致團結，共同努力。……蓋必有無量數之革命青年，結合而成偉大力量，前仆後繼，百折不回，而後足以力行主義，捍衛國家，復興民族，以達成國民革命最後之目的。」又云：「已往青年之犧牲奮鬥，努力革命者，固不在少數；而就一般言之，則因教育散漫之結果，無恪守紀律之習慣，無團體生活之

訓練，以致縱有愛國之精神，仍多不明愛國之途徑。及今正須澈底改革，以尊重紀律，嚴格訓練，矯正舊日之惡習。〔又云：「本團之於青年，必使有統一之意志，受主義之薰陶；並鍊鍛其體魄，發揮其智能，領導其思想行動，使成爲繼續革命事業之新生命。」其作育青年，顛陶之切，有如此者，我儕將何以副之乎？

青年將欲行革命大任，必須有一貫之思想，一宗之信仰，而後得一致之團結，發一切之力量。蓋以人爲靈，堅於金湯；而一德當天，參乎造化。三人同心，其利斷金；精誠所至，金石爲開。將來抗戰建國之必勝必成，先謀革命青年之一心一德；將求革命青年之革命中，以謀三民主義之實現；必使三民主義之信徒，以實踐力行爲要務。是以 團長有云：「本團以力行勵勉青年，使人人入於組織訓練之中，務使排萬難以實現三民主義之勇氣，躬行實踐，貫徹始終。」又云：「本團對國家所負之重大使命，厥爲救國青年，力行抗戰建國，與聯合優秀革命分子，充實革命活力之二點。」此本團所由組織之大要也。

又青年青年，無間職業，不計寒暑；聚賢才智牛庸，萃兵農工商學，皆納於新生活之軌，咸集於一主義之中，由明禮義知廉恥，以負責任守紀律，內勤修省，外專服務，爲救時總動員之先鋒，爲建國大任務之幹部。是須歷博學審問慎思明辨行之功，以體悟格物致知正心誠意修身之道；又須具忠孝仁愛信義和平之德，以樹立軍事政治經濟文化之基。我 團長以六任務語吾人：一爲參加抗戰總動員，其言曰：「青年必須就其智能之所近，在國防產業交通及宣傳教育各部門，作積極活動。」二爲實施軍事訓練，其言曰：「每個團員皆具有保衛國家之智能；而此軍事訓練，且須包含忠黨愛國之精神訓練，強身強種之體格訓練，刻苦耐勞之生活訓練，與迅速確實之行動訓練。」三爲實施政治訓練，其言曰：「使人人具有建設三民主義國家所必需之政治素養，及行政之地方自治等重要智能，並須熟習民權初步，了解管理組織與領導羣衆之必要方法。」四爲促進文化建設，其言曰：「智識青年必須自動奮起，一致參加掃除文盲工作，協助進行通俗教育及戰時宣傳。」五爲推行勞動服務，其言曰：「在一週內，須各自參加社會十小時以上之生產勞動，一方面可藉以增加生產，發展國民經濟，同時則藉社會服務之機會，可以深入民間，習知實際之艱苦；更因接近羣衆，取得一般同胞之信任。」六爲培養生產技術，其言曰：「青年一方面須注意科學之修養，使意識言行一切皆科學化，養成有條理有組織，重精密重實踐的民族性；同時養成生產與勞動之技能，俾得服務於農商路礦電氣等各種輕重工業。」此本團青年訓練之大要也。

或有問曰：「本團之於團員，其義何居？」則應之曰：「團之與黨，合體同命；各盡其責，不可離分。」蓋黨團同舉一主義，同戴一領袖；團爲黨內組織青年之機關，爲預備隊，爲生力軍，亦新細胞，亦新血輪；將欲培養本黨力量，充實本黨基礎，必須求諸青年，施以嚴格之組織訓練，特殊之管理與啓導，故黨與團無輕重消長之分，有連貫持續之義。團不能自外於黨，黨不能自棄其團，惟黨以執行政策，推進教育爲主；而團則以修身修己，合羣利他爲先。蓋有健全之團，始有健全之黨，融合一體，如父子之相承，如弟兄之相及，斷不容少有歧異，以自削弱其力量也。

青年乎！吾儕生當斯世，應本力行主義，捍衛國家，復興民族之三要旨，以發揮智仁勇之三德。治事則守法奉公，任勞耐苦；修己則除舊染，振作生機；處羣則嚴守紀律，服從命令。服務即宣傳，助人爲快樂之本；先勞而後獲，實踐乃成功之基。以犧牲報答先烈，以血汗爭取生存；毋以小我害大我，毋以小德妨大德。以軍事部勒之精神，爲真誠不二之踐諾。凡不爲個人謀出路，則享受。而將同甘苦，共艱危，以其能力、自由、生命效忠於國族者，庶幾興起，盡歸平來！

杜天騰作 二十九年「五四」青年節

「領導青年的正路」

陳誠

告青年團團員書

各位同志：

本團臨時團部自去年七月九日，在武昌成立以來，迄今已經一年，在這一年以後的今日，鑑於當前革命形勢的要求，其抗戰建國的迫切需要，已於第四次中央臨時幹事會議之後，奉命將中央團部改組，於九月一日正式成立，除了幹事會改組之外，監察會亦同時創立，內部的機構已重新加以調整充實，今後團務推進方針更有新的確定，所以這次本團的改組，在我們團史上以及中國青年運動史上都有很大的意義，尤其是團章的修正，更明確的規定了本團的性質，不但是要團結青年志士，予以嚴密組織，而且要施以必需的訓練，使造就為真正力行三民主義的信徒和戰士，其次，年餘的改組，更進一步的確定了黨與團的關係，使黨與團的構成份子得到適切的銜接，同時黨員與團員的成份，無形中也能夠適當的融合起來，將來團員的成份，最大多數就是社會的優秀青年，學校學生以及農工商各界的生產份子，這樣我們團的中心工作，與黨的中心工作，就有了顯明的分野，第三、在修正團章中，關於各級團部職權之劃分，最重要的是各級代表大會的規定，現在事實上雖然沒有到即刻付之實施的時候，但團章上這種新的規定的標的，足以表明本團在團長集中領導之下，務期團員成能發展其優越發揮其意見，培養其自動自覺自治之習尚，充份表現本團上下親愛精誠的民主精神，其次，關於本團組織系統更說明了本團合理軍事化的基本原則的確立，所謂合理化軍事化的組織，他的優點就是層層節制，靈活指揮，我們團的組織，由中央團部

而支團部—區團部—分團部—區隊—分隊，這種系統，對於指揮與運用上都具有很大的便利，所以這次本團改組與團章修正，對於團務的進展，已經指出了一條正確的途徑。

關於本團團務今後整理與改訂的方針，團長在第四次中央臨時幹事會議席上，已經有了劃切的指示，並且根據本團過去一年團務進行的經驗，作了自我檢討與自我批評，指出今後必須走向前進的正確的正路，來積極組織與訓練青年，使真正正確的領導青年走上建國革命建國的大道，本團團長在團章修正的指示，曾經提出十幾項整頓團務的幾項辦法，茲將其要點開列於後，其中十幾項的辦法是：

第一、今後團務的進行，有關於社會服務，勞動生產，以及實際用工夫來訓練青年，訓練青年，切切實實的來發揚本團的革命精神，同時並有思想認識而且高舉愛國的旗幟青年

第二、要加強團員一切精神，如體操心，身志心和一切幻想，使團員正確且自強自立的體操和義理，使團員以糾正，並竭力發揚本團的領導作用，杜絕迎合青年或近於利用青年的傾向，使青年團員加入本團完全是為革命而服務，決不是為做官和俸進的階梯。

第三、確認抗戰建國的總目標，使各方面都走向前進的專業的正確，同時積極培養幹部，付以事權，使以積極自動發揮個性的機會，發展各人的志氣與抱負，尤其是本團各級主要幹

部，當特別選居當地有密切社會關係兼有地位信用的優秀青年，然後團的基礎，才能鞏固並易於發展。

第四、要確立制度，建樹法紀，嚴厲紀律，提倡風氣，使整個團團員負責和層層節制的習慣，培養重節負責與守法知恥的革命精神，使每個團員每個幹部有一定的工作與一定的職權，切切實實的盡其最大的努力，貢獻於本團貢獻於革命。

第五、切實考察各地團務，派員實地觀察各地工作進行是否有效，人員是否相宜，洪不感個人感情，尤不憑個人臆斷來評判下級的團務成績，必須在工作生考察其成效與缺憾，在人事上則觀察其賢智或愚劣，務使事實昭著，情狀顯然，然後可以作為勸懲標準，勵方加以獎勵，這樣是非彰著，賞罰嚴明，全體團員便都有積極振奮的熱情。

爲了達成上述方針，我們必須切實研究如何領導青年，並且堂堂正正領導青年的問題，這個問題是本團一切工作的出發點，需要我們痛澈的反省與堅決的改進，如果對於這個問題還存在着半點含糊的觀念，那麼我們的全體工作都將遭受必然的失敗，所以今天我來和大家詳細討論這個問題。

首先我們必須認清現在是科學與羣衆的時代，目前整個中國的政治動向已經走上了一建國的道路，破壞的時期早已過去，混亂的局勢也逐漸的消逝，因此近年青年的心理已有了重大轉變，凡是優秀的社會青年與學校學生都願在革命領袖領導之下共同從事於偉大的建國工作，我們領導青年的人既以青年爲國家民族的新生命，對於青年就應當作爲國家百年的基礎，從事長期建國的準備，決不作爲一時利用的工具，我們應當使青年成爲國家的青年，由國家予以統一的組織訓練，使青年的意志統一力量集中。並造成爲國家建設事業的人才，關於這一點，不妨把近年來軍隊方面的改革作爲說明的例證，我們中國過去的軍隊往往被軍閥看作私人的武力，藉以擁兵自衛，實行封建的把持割據，這種封建的流毒，我們必須澈底予以剷

除。要知道現在革命軍人最高的人格，就是在於能敏建國家武力，把率領的部隊，由私的化爲公的，由私的變爲進步的，把自袁世凱以來所造成軍人的恥辱澈底的予以掃除，所以我在軍隊裏面曾經說過，凡是我們自己所帶領的軍隊，如果不能交給別人帶，或者別人指揮不動，那就是我們的罪惡，也就是我們革命軍人最可恥的失敗，至於領導青年，亦是同樣的道理，我們必須站在革命的立場，以實現三民主義爲最高原則，完成國民革命爲唯一使命，拿至誠的態度，來培育青年的氣節，樹立青年事業的基礎，絕不利用自己所領導的青年，作爲個人私利，造成青年最不幸的厄運。

第二、我們要領導青年踏上建國的正路，必須在整個的青年統一組織的方針之下，使青年對於建國的獨立的人格，不爲任何人任何派系所利用，而青年對於建國的犧牲，所以我們今後要使青年放大眼光，堅持信念，不與惡流俗，不依附權勢，而能力來自覺自勵，以國家天下爲己任，不避，所謂獨立的人格，却不是青年孤高自賞，孤立於社會外，相反的，他應與社會上有血性，有志氣，有學識，有力量之優秀青年，同志相結，親密合作，只要全中國的青年都有了健全的人格，大家就一定能够以志願爲高，廉潔相尚，依仁蹈義，舍命不渝了，這也就是團員對團員實實調劑中所說的，要他去完成革命的人格，將個人前生命自由完全供獻給三民主義，貢獻給革命團體，那麼全中國所有青年都歸，自私自利的心理與夫不負責任，不守紀律的行動，都將澈底肅清。

第三、關於青年訓練的方式，根據客觀環境與主觀條件的需要，已經大有改變的必要，最近幾年來，各國對於青年訓練的方式，大致有兩個趨勢，第一種，對於在學青年，則根據其進德修業的方法，方式，盡量消除其在學求學的困難，以滿足其求知慾望，達成其求學的目的，第二種，對於社會上失業青年的訓練，則設法加以組織訓練，盡量予以爲國家社會服務的機會，並增強其建設生產的技能，以上兩種方式，在歐美諸國，都

很行之有效，他們立國的主義雖有不同，然而訓練青年的重心，却正相類似，各國都以軍事的教育，訓練青年，發揚民族意識培養建國知能，來發揚國家民族而目的榮譽，以獨立自強于世界，至於蘇聯領導青年的方式，在列寧時代與斯大林時代，也完全不同了，現在的蘇聯，正在糾正過去的方式，領導青年於勞動服務與生產突擊之中，加強訓練，鼓勵青年作建國的模範與社會的勞動英雄，這種領導方式，是值得我們深刻注意的，今後我們應使學生在校能尊師敬友，刻苦勤學，求真實學問，以身作則，埋頭苦讀，轉變學生運動為青年自我訓練，以讀書為救國的前提，以改革學校之浮囂風氣為己任，而社會上的一般青年，必須領導他們參加生產服務，提高工作效率，整飭軍紀的紀律，與增進勞動創造的紀錄，並且分別農工商各部的建設事項，樹立建國的模範。唯有這樣的領導，才能對於國家社會發生直接的利益而使青年走上抗戰建國的大道。

最後，我們大家應當明瞭領導的意義，不是一種權威而是一種義務，革命的義務，這就是說我們革命的青年，尤其是本團團員，在各個單位中，無論是機關或團體裏面，應當起革命的模範作用，為一般羣衆的表率，換言之，我們要以身作則，埋頭苦幹，來糾正舊時代腐敗私妨礙革命的行為，我們要學習黃埔時期教導團的模範，凡困難重大的任務以及危險犧牲的關頭，都由本身來負責擔任，決不與人推讓。這就是古人所謂「克己而愛人，去偽而崇樞，躬履諸艱而不責人以同患」，所以，我們所謂領導，實際上也就是為他人服務，中央團部的同志，領導全團同志，就是為全團同志服務，全團同志要表率全國的青年，就必須為全國青年服務，全國青年，要表率民衆，就必須為全國國民服務。我們今後如果以服務來代替領導，那就一定能樹立社會上的信用，獲得全國青年一致的同情，與全國民衆一致的爱護，而我們革命的事業，就一定可順利的完成。

（接十一面）
運用自如，一定可以獲得完滿結果，若徒憑血氣之勇，不顧利害，其行固可嘉，其成功鮮有良好者，縱使倖而成功，不能保證永遠的安全，如果人人能棄虛務實，努力前進，充實各人的力量，集中意志，以此驅倭，何患不成；以此討奸，奸必消滅；以此建國，國必成爲富強康樂之國，至於充實力量是多方面的，我們青年應當認清當前急務努力奉行。

有了充分的力量，如果意志不集中，決不能有所成就，各自爲謀，勢必被敵人各個擊破，這是很危險的，所以我們必須認清三民主義是我們思想的準繩，英明的領袖，蔣委員長是我們的領導者，我們既具備各種條件，就應當站住自己崗位，依照所賦予我的使命，分別完成。任務雖有不同，而目的則一，意志集中，才能排除困難完成任務，還有一層，我們要意志集中，對於超越民族之理想與損害國家絕對之理論，必須堅決反對之，須知現在我們唯一的任務就是抗戰建國，不論行動和言論，如有對抗戰建國有損害的，那末，我們就不用猶豫，堅決予以糾正，共同向着救國之途邁進，我中華民國有四萬五千萬的同胞，若能一心一德，集中意志，身體力行，則最後勝利即在目前了。

三、必須研究科學——抗建工作，一方面需集中中國力與敵人週旋，同時更需研究科學。科學的作用，其力量大而收效快，坐在化驗室中的人，爲國家求生存的力量，其功效等於在戰場上的鬥士，我們在這國難當頭的今日，千萬不能忘記了研究科學，尤其在我們年青體壯的青年，應當如何發奮自勵，用我們的智能，探索事物真理之所在，發開有益於人類，有益於抗建所必需的一切，以達到抗戰建國之目的，此種重大任務，青年其誰任之。我們青年是國家的繼承者，我們中國人的智能本是不弱的，科學在我們國內不發達的原因，就是我們沒有毅力和決心之故，假使我們有了決心與毅力，日夜不倦，孜孜研究，我相信最近的將來必有特異的成就，與列強並駕齊驅了。

「五四」青年節告青年書

周光宇

為餘姚縣各界紀念「五四」青年節大會而作

青年兄弟，姊妹們：

在這偉大的爭取民族解放戰爭的過程中，臨到了這個可歌可紀的「五四」青年節，我們當以怎樣熱烈的奮勇的革命行動來迎接她呢！

二十一年前的今日，中華民族受難的青年們，外受日本帝國主義的壓迫，內受中國封建革命之誘惑，遂發出了這壯烈的吼聲，發動了這英勇的行動，從青年學生運動起一直到農工商各界民衆，拒絕簽字「巴黎和約」，反對中國政府與日本直接交涉，因此日本帝國主義寒了心，北洋軍閥低了首，而廣大的民衆了頭，高高揚起「外抗強權，內除國賊」的旗幟！

然而，青年的兄弟姊妹們，時日已過去二十一年了，國內的國賊已經剷除了沒有？外來的強權已經排除了沒有？強權愈熾，國賊愈多，強盜恣意掠奪的企圖，進至鯨吞的暴行，國賊漢奸汪精衛等由盜賣局部的土地權利（二十一條），演成出賣整個的國家民族（日汪協定）。所以吾輩青年亦當以無情的手段，更激烈的行動，給打擊者以打擊，昔用消極手段抵制仇貨；今當用積極的行動與戰敵。昔日的國賊曹章陸該打；今日之漢奸汪精衛等該殺！

再者，昔以罷課、罷工的消極方法，促醒政府；今當以努力求學、努力生產、努力動員的積極行動，幫助國家，打退倭寇，殺盡漢奸，以雪吾輩青年之恥！

「文獻名邦」的青年男女們，專急矣！倭敵在前，漢奸在內，再不容我們「文弱」「苟安」，更不容我們「靡然」「分散」；我們只有武裝起來，團結起來，踏着先祖先宗的足蹟，與倭寇拚；否則，只有準備作馬牛，受宰殺，作妾婢，供姦淫！我想越王的前後，黃帝の子孫，我們的答覆是：不，決不，十二萬個不！

因此，我們要毫無情面的剷除那引誘入室的大騙子汪精衛，與慘殺青年、欺騙青年、誘惑青年、現今又在敵人羽翼之下用威脅利誘的手段誘惑了不少千萬的青年，我們對那批意志薄弱、青年同胞拯救，可是對那無恥的騙子汪精衛當剷除！

青年同胞，際此外敵國賊正多之日，抗戰建國艱鉅之時，我們青年自身要趕緊團結起來，組織起來，不再踏以往青年運動的覆轍，無組織，無訓練。只有地方性，沒全國性。照例的一哄而起，不例外的一哄而散！

最後，我們以十二萬分的誠意和熱忱敬告吾青年男女同胞，我們要能擔負此艱

鉅之重任，只有統一青年組織——參加三民主義青年團。統一青年信仰——三民主義。統一青年行動——抗戰建國。統一青年領導——在英明的領袖領導之下，共同努力，以完成吾輩青年應盡的責任，在此抗戰建國期間，凡是破壞命令、政令、以及行政系統的行爲，吾輩青年義不容辭的挺身而起，加以反對，加以制裁！

青年們，不要忘了：「青年是革命的先鋒隊，是國家的新生力量！」這是領袖的訓示。好，我們就堅固地團結着在三民主義青年團之中，英勇地站在抗戰的最前綫——杭州灣頭，來完成「五四」時代未完成的革命任務！

討汪標語

1. 消滅汪逆偽組織
2. 汪逆偽組織是敵人政治陰謀的假後把戲
3. 汪逆偽組織是敵人排斥第三國權益的工具
4. 汪逆偽組織是罪犯漢奸的總集團
5. 汪逆偽組織是全世界所不齒的傀儡
6. 汪精衛是被開除黨籍的叛徒
7. 汪精衛是國民政府通緝的逃犯
8. 參加汪逆偽組織的都是無恥敗類
9. 炮斃無名英雄黨錮汪逆夫婦的跪像
10. 加緊動員運動

紀念「五四」青年節應有的認識和努力

柯宗晦

我們在紀念「五四」青年節的今天，首先要知道在一九一九年五月四日，北京的青年聽到當時的政府，簽訂喪權亡國的條件消息的時候，他們就奮不顧身在民族至上國家至上的目標下，不約而同的，發出空前未有的怒吼，很整齊嚴肅地出發示威遊行，向政府請願，懲辦趙、章、陸等賣國賊，拒絕簽訂亡國條約，後雖未達到所預期的目的，但已發出最偉大的效果和威力。

青年經過此次運動以後，政府深知青年的正義運動，就不敢輕視了。民衆方面更以青年爲樞紐，確信青年是他們的導師，只有青年才配得上做救國衛民的最先鋒，世界人士對我國青年也注意了，同時知道中國的人民，並不是懦弱可欺的人民，中國的人民是人類中最優秀的份子，在國際上解決問題不能僅領互惠條件，中國人民，能合其義勇爲子打擊者以打擊。我們發奮這許多好理想和信仰，就是我們「五四」運動所得的功績，我們必須加倍努力，發揚光大之。

青年是國家的繼承者，青年在社會上一舉一動，均與其他各方面有密切的關係和影響，我們應在賢明的領袖——蔣委員長領導之下，團結一致共救危亡，任何困難必須克服；任何工作必須挺身去做，非如此不能達到中國青年的任務；非如此，不能爲國家社會的中堅份子，就不能獲取全國人民的愛護和敬仰，所以我們既認清了過去的事實，與當前的職務，對今後工作就應當有一確切的決定作爲努力的方向，茲乘「五四」青年節到來的日子，謹就管見所及，提出與我最親愛的青年共勉之。

一、堅定信心和工作對象——確信三民主義是抗戰建國的**最高準則**，**總理說：「三民主義就是救國主義。」**現在倭軍深入，國家存亡千鈞一髮之際，此時不救，尙待何時，如想挽

救中國，非實行三民主義不可，因爲三民主義是採中外古今各種學說的精華而成，非與其他偏狹的主義所可同日而語，因此三民主義非但可以救中國，而且可以救世界。其他偏狹的主義均不能挽救中華民族，凡我青年同志，當知我們行動的目標必須以三民主義爲依據，努力實行三民主義，不可苟且偷安，當爲實現三民主義而努力；信心堅定，始終不渝，以實行三民主義爲我們終身事業，並且要準備着政府指示我們的途徑前進，阻礙我們工作時即爲我們的敵人，我們必須與之同歸於盡之。現在倭軍因黨其祖國殘酷的侵略政策，處處受挫，已無何可恃了，牠包藏禍心直趨亡國滅種的境況，氣急如牛，大加不顧，此猶嫌不足，復利用良心喪盡的宣傳機關，製造謠言，挑撥離間，組織偽黨偽府，內外夾攻，處死在亡國滅種的途徑上，尤其我們青年，對於此種毒藥大忌，非深察其害，將何足以對我們祖先和子孫？我們應當堅決勇敢的姿態，外聯僑胞，內滅漢奸，任何犧牲，任何困難，我們是不屑顧慮的，非將倭軍滅奸一齊消滅，我們的抗戰建國工作是永不止的，直到最後勝利之日而後已。

二、充實力量和意志集中——青年要達到偉大的任務，必須各個人首先充實其本身力量，非有鋼鐵般的體魄和龍虎的精神，是不可以的，非有堅決意志和視死如歸之決心是不可以的，非有殺敵滅奸的技術是不可以的，我們要負起這種工作，達到這種任務，非事先有充分的鍛鍊和學習是不可以的，但是各種任務，不能一蹴而就，必須經過相當時間，才能有良好的結果，我們必須不畏艱難困苦，日夜勤勞，一到學成力足

(下接第九面)

本團的組織和訓練

任子

組織是形體上的結合，訓練是精神上的陶冶，如果說組織是軀殼，那麼訓練就是靈魂，組織的目的在於訓練，訓練的目的在於加強組織，二者是相互表裏的，如果祇有組織而無訓練，那就等於一個屍體一樣，徒有軀殼而無靈魂，相反的，如果祇有訓練而無組織，則訓練沒有具體的對象，所以組織和訓練是有相互關係與聯系的，必須聯貫起來，才能發揮效力。

因此，組織工作甚為重要，的確，一切人力物力財力的動員，都要依賴組織與訓練，如果組織做得好，民衆有了堅強的組織，有了忠誠愛國的精神，那末就一切都可以動員了。現在我國之所以不能戰勝日本，大半因為民衆的組織工作做得不夠；或不切實，今後必須急起直追，加緊民衆組織的工作，發揮民衆偉大的潛力，抗戰的勝利，建國的成敗，是毫無問題的。

上面所談的意義、關係、和重要，作了一個簡單的說明，現在把它分析來說：

首先來談組織，青年團的組織是具備着下列幾個精神：

(一) 他具有全國性與統一性，過去我國也曾有過不少轟轟烈烈的青年運動，可是因為組織上的鬆懈散漫，不多時就無形中解散，有的被某黨派或某勢力所包辦，根本無裨於國家民族，有的限於地域觀念，不能廣泛的開展，有的祇憑一時情感的衝動，而沒有理智的持久，總之過去的青年運動缺乏統一的組織與正確的領導，三民主義青年團，就不是這樣，他在組織上是統一的，領導上是統一的，他非地方性而是全國性的青年組織。

(二) 他是民主集權制，和監察制，三民主義青年團的組織發展至相當程度的時候，各級的組織採用選舉制，但為加強領導的力量，同時集權於團的領袖也即是全國的領袖底身上，這充分地表現了民主集權的精神。其次，各級團隊都有嚴密的組織或監察人員的設立，這是過去青年運動組織上所沒有的。

(三) 他是軍事部勒和紀律平等 本團純粹採取軍事組織

，相當於軍隊裏的班或分隊，是本團最基層的組織由下而上，層層節制，嚴密無隙，同時對於紀律的執行更是絕對平等的；不分地位，不分身份，任何人都應該嚴守。團長在團員宣誓訓詞裏面說：「各位同志自今天入團以後，一定要實行誓言，負起責任，不憚為本團團員，本團長自必遵守團章，實行主義，決不悔為你們的團長，如有違反主義或團章，任何團員都可以請求全國的公意來責備我，制裁我，但是各位團員也要跟着我團長竭忠盡智，努力實行，更要嚴守紀律，服從命令……」這一段話，已把紀律平等說得很明白了。

其次來談訓練方面，團長昭示我們：「已往青年之犧牲奮鬥努力革命者固不在少數，而就一般言之，則因教育散漫之結果，無所守紀律之習慣，無團體生活之訓練，以致終有國家之精神，仍多不明愛國之途徑，及今正應徹底改革，以遵重紀律嚴格訓練，為正當之途徑。」可見本團之特質在於訓練，訓練的內容與實施，姑置勿論，這裏要說的是訓練的精神：

(一) 訓練政治化。本團的訓練是政治化的，什麼叫做政治化？就是民權普選的意思，訓練青年及一般國民運用民權；管理自治，使人人都能在政治上得到自由和平等。

(二) 訓練生產化。本團的訓練是生產化的，什麼叫做生產化？就是團員謀求目前實際的農業，樹立工商業的基礎，因此本團對於勞動服務的訓練是很重視的。

(三) 訓練軍事化。本團的訓練是軍事化的，什麼叫做軍事化？就是民衆自衛的意思，中國全自遭遇到空前未有的困難，要挽救亡國存，全體國民，除於知識技術方面加倍努力外，更應當注意體格的鍛鍊，所以須實施嚴格的軍事化訓練。

三民主義青年團有嚴密的組織，有嚴格的訓練，更有嚴明的紀律，她的前途是異常燦爛的。在目前雖是艱苦所歸了，各界對她期望之殷切，真是無以復加，此次餘姚分團部籌備處的成立，將使餘姚青年在這一機構領導之下，更積極的展開戰鬥，戰鬥到抗戰勝利建國成功的一天。

本團的宣傳工作

寒蟬

宣傳是一切工作的開端，是組織工作的前鋒。無論是一種思想，一種主張，或一個行動，一個運動，要使廣大的或一部的人員不期而明白，錯誤而改正，猶疑而堅定，不動而行動，甚至同情擁護和實際參加，事先的宣傳簡直是省不了的一個步驟。把它應用在政治上，能鼓動羣衆，用說服的方法動員羣衆，使組織起參加一定的政治運動與鬥爭。

德國的興登堡說：「五十萬小冊子比一百噸炸彈更有效力」。魯登道夫說：「我並非在戰爭上失敗，而是因為德國沒有一個奉哈士報的緣故」。我們的總理也會說過：「武昌起義，表面上雖是軍事奮鬥的成功；但當時在武昌的軍隊，因為沒有起義之先，他們已受過了我們的宣傳，明白了我們的主義，才為主義去革命，所以這種成功，完全是由於宣傳奮鬥的成功」。宣傳功效之大，用上面幾段經驗之談作證，實不可忽視。

本團的宣傳工作，遵照團長告全國青年書中的「本團自當以力行勸勉青年，務使人人組織訓練之中，養成排萬難以實現三民主義之勇氣，躬行實踐，貫徹始終。……智識青年，必須自動奮起，一致

參加掃除文盲工作，協助進行通俗教育及戰時宣傳。……藉社會服務之機會，可以深入民間，習知實際之艱苦，更因接近民衆，而以工作成績，取得一般同胞的信仰」。這幾節指示裏，求得明確的三個方針：

第一、宣傳與行動打成一片。宣傳工作的本身源就是一種行動。宣傳的目的不但是叫人「知」，而是要人「行」，叫入「知」正是叫人「行」的第一步工作。所以宣傳以後緊接着的就需要更深入的組織和訓練。我們知道宣傳和組織脫了節和行動分了家，無論如何是發生不出宣傳的偉大的力量的。因此，我們的宣傳必需與行動打成一片。

第二、宣傳與文化治爲一爐。宣傳工作實在客觀上就包涵着提高文化水準的作用，在客觀上也必須意識地把文化使命擔負起來；何況本團以「促進文化建設」的任務自負，我們的宣傳自當與文化治爲一爐。

第三、寓宣傳於服務。從宣傳工作經驗中覺察到過去宣傳效能的所以不能充分地發揮，最大的原因就在沒有做到「服務」。因爲服務是容易接近民衆，最容易取得民衆的信仰。宣傳者能取得民衆的信仰，宣傳的任務一定能够完滿的達到。本團奉行總理「人生以服務爲目的」的遺訓及團員守則「助人爲快樂之本」的訓條，以社會服務爲本團團員的中心工作。服務，因之便是本團最好的宣傳。

團長手訂的第二期抗戰要旨中顯示我們「宣傳重於作戰」。因此，我們務必本着上述三大方針努力，以促進抗戰建國偉業的成功。

「青年節」獻頌 叔範

爲分團部成立紀念作

朝氣充沛，蓬青年節，日朗龍山，桃團成立，服信唯忠，人皆英傑，會逢盛典，請進其說：社會進化，政治改革，宏裨抗建。斯爲主力，聚彙策勉，步步踐實，各盡才智，如披肝胆，効命國族，萬死不憚，有逆必戮，有奸則斬，拳拳忠貞，日以三反，殺敵之忱，篤增無減，爲後方謀，六時在念，行坐起臥，青天是監。當今急難，尤重移俗，所親通病，逸樂退避，或溺所嗜，或修外飾，或竟暴棄，荒其工作，願爲明燈，導之迷途。一納正軌，庶成美德，但期貢獻，勿懈薄弱。桃江青年，越王之後，明恥善戰，赤胆可剖，此尤俊髦，起作怒吼，以覺後知，如米奔騰，發揚無疆，爲先驅帶，惟山長青，惟士號門，萬眾一心，應於領袖。

三民主義青年團團章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團定名為三民主義青年團

第二條 本團以團結並訓練革命青年，力行三民主義，捍衛國家，復興民族為宗旨。

第二章 團員

第三條 中華民國之青年，年滿十六歲至二十五歲，不分性別，志願遵守本團團章，並繳納團費者，皆得為本團團員。

第四條 各款幹部人員及其他經中央團部核准之人員，均不受上述年齡之限制，團員年滿二十五歲，仍得保留團籍。

第五條 團員入團，須經團員二人以上之負責介紹，分隊之通過，分團部之核准，並呈報中央團案團員入團時，須舉行宣誓，其誓詞如左：

「余誓以至誠，力行三民主義，服從團長命令，嚴守團章，執行決議，實踐新生活信條，為主義盡忠，為人民服務，不避勞怨，不惜犧牲；如違誓言，願受最嚴厲之制裁，謹誓。」

第六條 團員之個人生活，須遵守本團

第七條

第八條

第九條

第十條

第十一條

第十二條

第十三條

第十四條

第十五條

第十六條

第十七條

之規定，其辦法另訂之。

第七條 團員因公傷亡，或因公失業，得由本團撫卹或救濟，其辦法另訂之。

第八條 團員職業變更，或地點轉移時，須各憑團證，向當地團部登記。辦理轉移手續，加入組織，參加工作，其辦法另訂之。

第九條 本團組織系統，為中央團部，支團部，區團部，分團部，區隊，分隊。

第十條 本團得按產業，職業，機關，及其他特殊性質之部門或區域，設各直屬組織，其辦法另訂之。

第三章 組織

第十一條 本團設團長一人總攬團務，由中國國民黨總裁兼任之。

第十二條 團長為全團代表大會之主席，對大會之決議有交付復議之權，對中央幹事會及監察會之決議，有最後決定之權。

第十三條 全團團員代表大會，每二年舉行一次，如團長或中央幹事

會認為必要時，得延期舉行，或召開臨時大會。

第十四條 全團團員代表大會職權如左：

(一) 審議中央幹事會及中央監察會之報告。

(二) 決定全團工作方針。

(三) 討論重要事項。

第十五條 支團團員代表大會，每年舉行一次，必要時經中央幹事會之核准，得延期舉行，或召開臨時大會。

第十六條 支團團員代表大會之職權如左：

(一) 審議支團幹事會及支團監察會之報告。

(二) 決定支團工作計劃。

第十七條 分團團員代表大會，每六個月舉行一次，必要時經支團團部幹事會之核准，得延期舉行，或召開臨時大會。

第十八條 分團團員代表大會之職權如左：

(一) 審議分團幹事會及分團監察會之報告。

第十九條 決定分團工作計劃。

第二十條 區隊團員代表大會，每三個月舉行一次，必要時，經上級團部幹事會之核准，得延期舉行，或召開臨時大會。

第二十一條 區隊團員代表大會之職權如左：

(一) 審議區隊幹事會及區隊監察會之報告。

(二) 決定區隊工作計劃。

第二十二條 區隊團員代表大會，每六個月舉行一次，必要時，經支團團部幹事會之核准，得延期舉行，或召開臨時大會。

第二十三條 區隊團員代表大會之職權如左：

(一) 審議區隊幹事會及區隊監察會之報告。

(二) 決定區隊工作計劃。

第二十四條 區隊團員代表大會，每三個月舉行一次，必要時，經上級團部幹事會之核准，得延期舉行，或召開臨時大會。

第二十五條 區隊團員代表大會之職權如左：

(一) 審議區隊幹事會及區隊監察會之報告。

(二) 決定區隊工作計劃。

第二十六條 區隊團員代表大會，每三個月舉行一次，必要時，經上級團部幹事會之核准，得延期舉行，或召開臨時大會。

第二十七條 區隊團員代表大會之職權如左：

(一) 審議區隊幹事會及區隊監察會之報告。

(二) 決定區隊工作計劃。

第二十八條 區隊團員代表大會，每三個月舉行一次，必要時，經上級團部幹事會之核准，得延期舉行，或召開臨時大會。

第二十九條 區隊團員代表大會之職權如左：

(一) 審議區隊幹事會及區隊監察會之報告。

第二〇條 區隊團員大會之職權如左：

(一) 審議區隊長之報告。

第二二條 分隊會議，每週舉行一次，作

政治報告，團務報告，自我檢討，相互批評，並通過新團員，討論分隊工作進行事項，以分隊長為主席，非經核准，不得延期舉行。

第二二條 各級團員大會或代表大會之組織法另訂之。

第六章 中央團部

第二三條 中央團部設幹事會，由幹事二十五人至三十五人，候補幹事九人至十五人組織之。

第二四條 幹事會之職權如左：

一、執行 團長命令及全國代表大會決議案。

二、決定工作計劃。

三、組織下級團部，並指揮監督之。

四、辦理監察會移付執行之案件。

五、編製預算決算支配，全團財務。

第二五條 幹事會設常務幹事，由團長

第二六條 幹事會設書記長一人，由團長就常務幹事中選派之，對幹

第二七條 幹事會設各室處及各種委員會，其組織條例另訂之。

第二八條 書記長設辦公室，置主任一人，副主任一人，由書記長提請

第二九條 團長選派之。

第三〇條 中央團部設監察會，由監察二十五人至三十五人，候補監察九人至十五人組織之。

第三一條 監察會之職權如左：

一、監察團務進行。

二、檢舉並審議幹部及團員違反紀律事件。

三、稽核全團決算及經費收支。

四、指揮下級監察工作。

第三二條 監察會設常務監察會，由團長就監察中選派五人為常務監察組織之，於監察會閉幕期間執行監察會職權。

第三三條 監察會設書記長一人，由團長於常務監察中選派之，對監察會負責處理一切事務。

第三四條 監察會設各室，其組織條例另訂之。

第三五條 幹事會監察會，每三個月各舉行會議一次，由團長主席。

必要時得召集臨時會議或聯席會議。

第七章 支部

第三六條 支團部設幹事會，由幹事七人至十一人，候補幹事三人至五人組織之。

第三七條 幹事會之職權如左：

一、執行上級命令及支團代表大會決議案。

二、決定支團工作計劃。

三、指揮並監督下級團部。

四、辦理監察會移付執行之案件。

五、編製預算決算支配支團財務。

第三八條 幹事會設書記長一人，由團長就幹事中選派一人兼任之，處理幹事會一切事務。

第三九條 幹事會設各室，其組織條例另訂之。

第四〇條 支團部設監察會，由監察三人至五人，候補監察三人組織之。

第四一條 監察會設書記長一人，由團長就監察中選派一人兼任之，處理監察會一切事務。

第四二條 監察會下設各組，其組織條例另訂之。

第四三條 監察會之職權如左：

一、監察支團及下級團部之團務進行。

二、檢舉並審議團員違反紀律事件。

三、稽核支團及下級團部之決算及經費收支。

第四四條

四、指揮下級監察工作。
支團幹事會每月舉行會議一次，監察會每月舉行會議一次，各由書記主席。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或聯席會議。

第四五條

支團部設指導員一人至五人，由團長聘任之，指導支團部團務進行。

第八章 區團部

第四六條

區團部由團長選派幹事三人至五人，秉承上級團部之命令指導監督並考察所屬團隊之工作。

第四七條

區團部設書記一人，由團長就幹事中選派一人兼任之，處理區團部一切事務。

第四八條

區團部應隨時分赴各地執行職務。

第四九條

於必要時，區團部書記得召集幹事會議。

第五十條

區團部以分團部為宜至五個以上時組織之，但支團幹事會議為必要時得不設立。

第九章 分團部

第五一條

分團部設幹事會，由分團團員大會選派代表大會選舉幹事三人至五人，候補幹事一人至三人組織之。

第五二條

幹事會職權如左：
一、執行上級命令及分團團員大會或代表大會之決議案

二、決定工作計劃。

三、指揮並監督下級分隊之工作

四、編製預算決算，支配分團及各區分隊財務。

五、辦理監察會移交執行之案件。

六、審核各區分隊工作成績。

幹事會設書記一人，由支團部幹事會就幹事中提請團長委派一人兼任之，處理幹事會一切事務。

幹事會設各股，其組織條例另訂之。

分團部設監察會，由區團部候補監察一人組織之，但有特殊情形之地區或嚴重警急一人，不在此限。

監察會設書記一人，由支團部監察會就幹事中提請團長委派一人兼任之，處理監察會一切事務。

監察會之職權如左：
一、審核分團及各區分隊之經費收支。

二、稽核分團及各區分隊之經費。

三、舉行會議一次，各由書記主席，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第五四條

第五五條

第五六條

第五七條

第五八條

第五九條

第六〇條

第六一條

第六二條

第六三條

第六四條

第六五條

第六六條

第六七條

第六八條

第六九條

第七〇條

第五九條

區隊設區隊長區隊附各一人，由分隊長分隊附互選之。

區隊執行上級命令及團員大會決議案，並對所屬團員負督察考核之責。

第六〇條

第六一條

第六二條

第六三條

第六四條

第六五條

第六六條

第六七條

第六八條

第六九條

第七〇條

第七一條

第七二條

第七三條

第七四條

第七五條

第七六條

第七七條

第七八條

第七九條

第八〇條

第八一條

第八二條

第八三條

第八四條

第八五條

第八六條

第八七條

第八八條

第八九條

第九〇條

第九一條

第九二條

第九三條

第九四條

第九五條

第十一章 分隊

分隊為本團之基層組織，以團員八人至十五人組織之，設分隊長分隊附各一人，由分隊團員互選之。

分隊之主任如左：
一、執行上級命令及分隊會議決議案。

二、徵求團員並收集團費。

三、訓練並考核團員。

四、閱讀並宣傳主義政綱政策及分隊宣傳品。

五、參加各種社會服務。

六、調查政治及社會狀況。

在團外組織中，凡有團員三人以上，經分團批准得成立小組，其任務在實行團的決定，並監督團員工作，小組負責人必要時得列席分團幹事會。

第十二章 各級團部幹部人員之產生及其任期

各級幹部人員之產生，除經規定者外，由各該級團員代表大會或團員大會選舉之，在各該級團員代表大會或團員大會未召集前由團長選派之。

第十三章 各級團部幹部人員之產生及其任期

第十四章 各級團部幹部人員之產生及其任期

第十五章 各級團部幹部人員之產生及其任期

第十六章 各級團部幹部人員之產生及其任期

第十七章 各級團部幹部人員之產生及其任期

第十八章 各級團部幹部人員之產生及其任期

第十九章 各級團部幹部人員之產生及其任期

第二十章 各級團部幹部人員之產生及其任期

第二十一章 各級團部幹部人員之產生及其任期

第二十二章 各級團部幹部人員之產生及其任期

第二十三章 各級團部幹部人員之產生及其任期

第二十四章 各級團部幹部人員之產生及其任期

第二十五章 各級團部幹部人員之產生及其任期

第二十六章 各級團部幹部人員之產生及其任期

第二十七章 各級團部幹部人員之產生及其任期

第二十八章 各級團部幹部人員之產生及其任期

第二十九章 各級團部幹部人員之產生及其任期

第三十章 各級團部幹部人員之產生及其任期

第三十一章 各級團部幹部人員之產生及其任期

第三十二章 各級團部幹部人員之產生及其任期

第三十三章 各級團部幹部人員之產生及其任期

第三十四章 各級團部幹部人員之產生及其任期

第三十五章 各級團部幹部人員之產生及其任期

第三十六章 各級團部幹部人員之產生及其任期

第十章 區隊

任期為一年，各級黨部辦事監察長分隊附任期半年，但均得連任。

第十三章 紀律

第六六條

本團團員應遵守下列之規律：
一、團內各問題，得自由討論，但一經決議，即須絕對服從。
二、不得違背新生活信條。
三、不得洩露本團秘密。
四、不得加入本黨以外之其他任何黨派。
五、不得於團外抨擊本黨本團及詆毀同志或互相傾軋陷害。
六、對於時事不得輕易發表意見，尤不得發表有背本黨一本團決定之言論。
七、不得在團內有任何小組織。

第六七條

如有違反前條規定者，予以左列之處分：
一、警告。
二、記過。
三、察看。
四、開除。
五、其他適當之懲戒。

第十四章 團費

第六八條

本團團員入團時須繳納入團費一角。

第六九條

本團團員每月須繳納月捐一角，於必要時得另募集捐款。

第十五章 附則

第七〇條

本團章由全體團員代表大會或中央幹事會提請，團長核准修改之。

第七一條

本團章由團長核准公佈施行。

對青年團的希望

康成

今年五四青年節的來臨，恰巧達到三民主義青年團本縣分團部的成立，我們感到雙倍的喜悅。本縣抗建集團中增了一支生力軍，必將產生宏大的成果，這又是大家所公認，值得在此預祝的。為期取得更大的果實，乘著今天這個機會，向大家貢獻下述的意見，想來不是毫無意義的罷！

蔣委員長說：「青年是革命之先鋒隊，為國家之新生命，舉凡社會之進化，政治上之改革，莫不賴於青年之策勵，以爲主力。」而要達成這個任務，「舍親愛精誠，絕對團結而外，別無他途。」（告青年書）。團結建團是我們全國上下公認力行的最高原則，我們青年是抗戰建團的主力，首先增強青年本身的精誠團結，就是樹立全國大團結的必要基礎，從而保障最後勝利的早日到來。委員長又說：「今日中國之所以有青年者，只有示以一個人主義，一個政府，一個努力方向之意義。」

今日，全國民衆一致奉行主義，擁護政府，擁護委員長長的領導，向着抗戰建國的總目標前進的時候，青年團應該在這中間發揮樞紐的作用。這是我們希望於團的第一點。

相持階段是整個抗建過程中最困苦最艱苦的時期，工作越艱苦，青年的任務也越加重。推行憲政，奠定三民主義新中國的基

石，是我們當前的中心任務。臨時全國代表大會曾指出：「抗戰之勝負，不僅取決於兵力，尤取決於民力，民力之發展，與民權增進互爲因果。」（實行憲政，就是發展民力增進民權的唯一「法寶」。現在這政治運動的浪潮激盪於全國中國，作爲「先如先覺」的青年，應負起開揚奮鬥的責任，以置中華民國於民主政治的基礎上面，我們希望於團的第二點。

在運籌組織是執行亡國滅種的傀儡，它是中華民族當前的第一號公敵；全國軍民掀騰着狂瀾的好高潮，證明汪逆不能達到挑撥離間的陰謀。不過，祇是反對汪逆個人，對之嘲弄侮辱，還是不夠的，我們要把討汪運動擴大成爲反對一切漢奸的民衆運動，凡「敵人不愛我們做的，我們偏要做，敵人愛我們做的，我們偏不做。」（委員長語）由此教育民衆，加強力量，保障抗戰建國的順利發展。這是我們希望於團的第三點。

最後，就我們青年自身來說，更要發揚熱烈的勇敢的精神，去四傳統精神，把全部力量貢獻於抗建的大業，親愛精誠，不斷的工作，不斷的學習，才能負起上述三個重大任務。希望大家攜起手來，共同爲建設三民主義新中國而努力。

♩ 2/4 三民主義青年團團歌 華文憲擬

(活潑雄壯) (5 — 1)

5 6 7 | 1 1 | 2 3 . 1 | 5 . 5 | 3 0 1 2 3 | 4 4 | 5 5 . 3 |

6 . 5 | 5 5 5 5 0 | 5 0 5 6 7 | 1 1 | 2 3 . 1 | 5 5 |

3 0 1 2 3 | 4 4 | 5 5 . 3 | 6 . 5 | 5 0 4 . 4 | 5 . 4 |

2 0 2 . 3 | 4 . 3 | 1 0 1 1 | 2 . 1 | 7 0 6 . 6 | 7 . 6 |

5 0 5 0 | 5 0 5 6 7 | 1 1 | 2 3 . 1 | 5 . 5 | 6 0 1 0 |

1 0 1 2 3 | 4 4 | 5 5 3 | 6 . 5 | 5 — | 5 0 0 |

5 0 2 0 | 2 3 4 3 | 2 3 0 | 1 0 6 7 1 | 7 6 |

1 0 4 0 | 4 1 2 4 | 4 4 0 | 6 6 4 5 | 6 6 0 |

3 1 3 | 3 1 | 2 . 1 2 | 2 — | 3 5 5 | 1 6 | 2 2 7 |

5 5 0 | 5 0 5 6 7 | 1 1 1 | 3 3 3 | 5 5 . | 5 1 0 |

1 0 1 2 3 | 4 4 4 | 5 6 5 | 5 — | 1 ||

智 貢 獻 我 們 的 自 由 生 命 能 力， 沐
 受 我 們 的 最 高 領 袖 的 提 掖！
 實 施 軍 政 訓 練， 鍛 鍊 健 全 體 質，
 增 進 生 產 技 術， 促 進 文 化 建 設！
 發 揮 愛 國 盡 忠 之 良 知， 擔 負 救 亡 救 國 之 事
 業。 請 看 我 們 的 精 神 似 朝 陽 似 旭 日， 請
 聽， 我 們 的 歌 聲 如 潮 湧 如 山 裂！